

第十三章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成都市殡仪馆的（项目名称）成都市殡仪馆 2021 年农副食品、动、植物油制品等食材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蔬菜水果（标的名称），属于农、林牧、渔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砾傲农业开发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7人，营业收入为380.00万元，资产总额为46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大米（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广汉市鑫发农副产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8人，营业收入为680.00万元，资产总额为56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3. 面米（含面制品）（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五得利集团新乡面粉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30人，营业收入为4650.00万元，资产总额为358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4. 牛奶（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成都喜奶奶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5人，营业收入为505.00万元，资产总额为652.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5. 猪肉、禽类（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四川牧宇肉类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5人，营

业收入为 16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80.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6. 菜籽油 (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四川御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15 人，营业收入为 161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1580.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7. 调料 (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制造商为 成都兆丰和食品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8 人，营业收入为 560.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489.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 (盖章) 四川佳欣利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1年6月1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